

天顺风能（苏州）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次持有人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天顺风能（苏州）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次持有人会议于2022年10月11日以现场及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由公司董事会秘书朱彬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应出席持有人71人，实际出席持有人71人，代表本员工持股计划股份数6,877,700股，占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总份额的100%。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本次会议经逐项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设立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的议案

为保证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的顺利进行，保障持有人的合法权益，根据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同意设立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作为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的日常监督管理机构，代表持有人行使股东权利。管理委员会由3名委员组成，设管理委员会主任1名。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委员的任期为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

表决结果：同意 6,877,700 份，占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100%；反对 0 份，占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 0%；弃权 0 份，占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 0%。

二、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选举宋力、陈丽娟、王静为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委员，任期与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间一致，其中王静为管理委员会主任。除王静担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外，管理委员会成员不属于持有上市公司 5%以上股东、实际

控制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与前述主体存在关联关系。

表决结果：同意 6,877,700 份，占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 100%；反对 0 份，占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 0%；弃权 0 份，占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 0%。

三、审议通过《关于授权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办理与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

根据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持有人会议授权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办理与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项，具体如下：

- 1、负责召集持有人会议，执行持有人会议的决议；
- 2、代表全体持有人监督员工持股计划的日常管理：
 - ①办理员工持股计划持股数的初始登记、变更登记等事宜；
 - ②锁定期届满后抛售股票进行变现；
 - ③办理持股计划收益和现金资产的分配；
 - ④办理持有人持股转让的变更登记事宜；
 - ⑤决策员工持股计划弃购份额、被强制收回份额的归属及所收回份额的授予、分配及相关价格的确定。
- 3、负责与资产管理机构的对接工作；
- 4、办理员工持股计划份额认购事宜；
- 5、代表全体持有人行使股东权利；
- 6、持有人会议授权的其它职责。

如《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后续变更的，以变更后的规定为准。

表决结果：同意 6,877,700 份，占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 100%；反对 0 份，占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 0%；弃权 0 份，占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 0%。

天顺风能（苏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10 月 15 日